

复活的身体美学:耶稣基督的丑与美

潘道正

(天津外国语学院 汉文化传播学院,天津 300204)

摘要:钉十字架的耶稣完成了赎罪祭,按照古老的传统,祭仪中的主角总是丑陋的,这也正是耶稣在受难中的形象,只不过一般人看到的是喜剧中的“丑角”,而基督徒看到的却是甘当人世丑恶的“圣子”。在基督教语境中,耶稣死而复活,终祛除了丑陋,实现了美的转换。耶稣复活是肉身的复活,从而打破了人神之间的界限,在美学史上第一次肯定了人的身体可以像神一样完美。

关键词:钉十字架;丑;耶稣;复活;肉身

中图分类号:B83-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1869(2009)01-0035-05

大约在公元30年左右,罗马总督彼拉多(Pontius Pilate)把犹太人耶稣钉在了十字架,“巡抚的兵就把耶稣带进衙门,叫全营的兵都聚集在他那里。他们给他脱了衣服,穿上一件朱红色袍子;用荆棘编作冠冕,戴在他头上;拿一根苇子放在他右手里,跪在他面前,戏弄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又吐唾沫在他脸上,拿苇子打他的头。戏弄完了,就给他脱了袍子,仍穿上他自己的衣服,带他出去,要钉十字架。”(《马太福音》27:27-31)尔后,耶稣就被迫背起沉重的十字架,去了一个叫“各各他”的、专门用来处决犯人的地方。又经过一番戏弄、折磨后,耶稣被钉在了十字架上,头上插了块牌子,分别用希伯来、希腊、罗马三种文字写着:“犹太人的王”。

被钉十字架当然不是什么好事。“人若犯该死的罪,被治死了,你将他挂在木头上。他的尸首不可留在木头上过夜,必要当日将他葬埋,免得玷污了耶和华你神所赐你为业之地。因为被挂的人是在神面前受诅咒的。”(《申命记》21:22-23)这是犹太人的看法,在罗马人,十字架的丑恶更是无可争议的,“对任何罗马公民来说,它只能是一个表示野蛮的词语——像我们所说的‘绞架’或‘行刑队’,它是罗马人处决外国罪犯、反叛者或奴隶的方式。”^[1](P120) 耶稣

本人在客西马尼园对逮捕他的人说:“现在却是你们的时候了,黑暗掌权了。”(《路加福音》22:53),按照格列高利一世教皇的解释,耶稣的意思指的是他自己将被钉十字架,因而十字架就是“黑暗”的象征,是世界邪恶势力最为明显的证据。钉十字架时的耶稣在绝大多数人的眼里仍不过是一个真实的拿撒勒人,而且来自盛产暴民的加利利地区,因而像所有被处死的犯人一样,耶稣当时也因死在十字架上而成了否定的对象,“起初不论在道德上还是在审美上都是丑的”^[2]。

然而,耶稣终究不是个普通的人,他的死慢慢地被赋予了某种赎罪仪式的色彩,而这种宗教仪式在古地中海地区显然很常见。据人类学家詹·弗雷泽(G. Frazer)记载,在古希腊普鲁塔克的故乡凯罗涅亚城经常举行“驱除饥荒”的仪式,人们用荆条鞭打一个奴隶,把他赶出门外。小亚细亚的希腊人遇到大规模灾害时,就选一个相貌丑陋或畸形的人,让他承担扰乱整个社会的一切邪恶,用鞭子抽打他,最后把他烧死。巴比伦人的做法是把囚犯装扮成神,再抽打他,把他钉死。罗马人会让人披着兽皮装扮成“老玛尔斯”,在街上游行,用白色长棍子打他,把他赶出城外。^[3](P513-519) 所有这些赎罪仪式都有一个

收稿日期:2008-10-14

基金项目:天津市教委课题“西方审丑的历程”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潘道正(1972-),男,安徽芜湖人,博士,复旦大学中国语言文学流动站博士后,天津外国语学院汉文化传播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比较文学、西方美学、圣经文学等研究。

“替罪羊”。不管仪式有怎样的变化,有一点是大致相同的,即替罪羊一般都很丑,因为在原始思维中,按照相似律的原则,丑陋和邪恶是同类的。折磨、放逐乃至焚烧替罪羊也就是祛除邪恶,替罪羊越丑效果越好。耶稣头戴荆冠,蓬头垢面,衣衫褴褛,被折磨的失去人形的样子,特别他“犹太人的王”的头衔,都同赎罪祭中的替罪羊不谋而合。反过来,赎罪祭的背景也强化了钉十字架的耶稣丑陋的形象。

不管怎么说,钉十字架的耶稣在当时大多数人心目中肯定都是反面形象。圣保罗感叹传福音的艰难,留了句千古名言:“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哥林多前书》1:23-24)人们对钉十字架的耶稣的排斥可见一斑。一百多年后,基督教早期拉丁教父德尔图良又对戏子们的表演深恶痛绝,原来这些戏子不尊重自己源自上帝的身体,戴面具、穿高跟鞋,有时扮神甫,有时像皮条客,把自己弄的面目全非,尽可能地装扮成萨图、伊西斯、巴库斯等异教神灵。最不能让人容忍的是,他们竟然扮成耶稣,把脸面懦弱地伸向击打者,肆意“嘲弄我们的主”,“他们想要做的就是将基督变成撒谎者”。^[4](Tertullian, De Spectaculis, XXIII)德尔图良的愤怒说明:在耶稣死后很长时间内,民间无疑广泛流行着以耶稣为丑角的喜剧或闹剧。这种喜剧的原型当然可以追溯到赎罪仪式,但其素材则无须外求,福音书中就有。福音书写耶稣钉十字架,被迫戴荆冠,满身唾沫,穿朱红色袍子,被戏称为犹太人的王,任人打骂、嘲弄,字里行间虽满是崇敬,但在普通人看来,耶稣不过就是喜剧中的小丑。我国有学者从语义学的角度证明:“《新约》记载犹太人对耶稣的‘戏弄’,英文译本中均作‘mock’。这一措辞绝非偶然,而是恰恰彰显了耶稣作为一个丑角的真相。”^[5](P52)这倒也不无道理。

那么,基督徒怎样看待耶稣的形象呢?真实的耶稣形象一直是个谜团,因为没有留下任何历史材料。于是,一些基督徒坚持耶稣是俊美的,他们从《诗篇》中找到了证据:“你比世人更美,在你嘴里满有恩惠,所以神赐福给你,直到永远。”(45:2)但更多的基督徒逐渐能够接受一个丑陋的基督形象,和德尔图良差不多同时代的希腊教父亚历山大的克莱门就一再承认“主自身的样子并不好看”^[4](Clement, paedagogus, III, 1)。这一派在《以赛亚书》中找到了更有力的证据。先知以赛亚早就预言道:“他在耶和华中面生长如嫩芽,像根出于干地。/他无佳形容,我们看见他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

他。/他被藐视,被人厌弃,多受痛苦,常经忧患。/他被藐视,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我们也不尊重他。……耶和华中却定意/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耶和华中以他为赎罪祭/他必看见后裔,并且延长年日,耶和华中所喜悦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有许多人因为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所以我要使他与位大的同分,与强盛的均分掬物。/因为他将命倾倒,以至于死。/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他却担当多人的最,又为罪犯代求。”(《以赛亚书》53:1-12)这段预言把耶稣受难同赎罪祭直接联系了起来。只不过,基督徒们从中看到的不是喜剧,而是悲剧;耶稣也不是丑角,而是甘当罪孽、勇于献祭的王者、圣子。

圣保罗对以赛亚这段话的诠释是:“他本有神的形象,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立比书》2:6-8)实际上是认可了耶稣丑陋的形象。出于圣保罗的权威,耶稣“奴仆的形象”在正统基督教内基本得到认可。然而,丑陋同耶稣终究是不相容的,至少在教义上有冲突。赎罪祭中的替罪羊应该是丑陋的,以赛亚所描述的仆人可以是丑陋的,但耶稣终究是上帝之言化成的肉身,与至善至美的上帝同体同性,本质上跟丑是水火不容的。圣保罗显然已经注意到了这里的矛盾,他虽承认耶稣有着“奴仆的形象”,但又认为这形象是耶稣自愿取得的,并明确强调,耶稣“本有神的形象”,也即是说耶稣本来是俊美的。同样,福音书着力强调的也是耶稣为了赎世人的罪而甘愿受折磨,为了祛除世界的邪恶而自甘卑微主动性,耶稣的丑因而是担当了世人邪恶的结果而非本性如此。然而只有在复活的教义中,耶稣才真正祛除了丑,实现了美的转换。

耶稣基督的受难、死亡和复活的教义无疑是基督教思想最重要的基石。保罗曾说,他所领受并传布的教义的第一条,“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哥林多前书》15:3-4),并一再强调,“若基督没有复活,我们所传的便是枉然,你们所信的也是枉然。”(《哥林多前书》15:14)换句话说,若没有基督复活的观念,也就无所谓基督教了。略晚于保罗的殉教者贾斯汀(Justin Martyr)也认为:“所有神迹中最具说服力的就是基督从死里复活。”^[4](Justin, Fragments, IX.)但复活并非基督教独有的观念,事实上,“复活”是

“宗教”题中应有之义,因为只有人的不断复活才能超越死亡,才会有不朽的神的观念。只是大多数宗教的复活都是精神性的,是对肉身的抛弃,如灵魂转世、羽化升仙等,而基督的复活不仅是精神上的,更是肉身的复活,“耶稣亲自站在他们当中,说:‘愿你们平安!’他们却惊慌害怕,以为所看见的是魂。耶稣说:‘你们为什么愁烦?为什么心里起疑念呢?你们看我的手、我的脚,就知道实在是我了。摸我看看,魂无骨无肉,你们看,我是有的。’”(《路加福音》24:36-39)紧接着为证明自己,耶稣又当着众人的面吃了一片烧鱼。《约翰福音》还特意写到,耶稣为解除门徒的疑惑,让多马把手指伸进他肋旁的伤口作见证。贾斯汀对身体的复活坚信不疑:“如果复活只是精神上的,那么从死里复活时,基督必定会显示身体独自躺在那儿,而精神则独自生活。但现在基督没有这么做,而是复活了身体,并以生命的允诺强调了这一点。”^[4](Justin, Fragments, IX.)亚历山大的克莱门认为:“富于同情心的上帝自己使肉身获得了自由,把它从毁灭、痛苦和死亡的奴役中解救出来,使之不会腐败,如此安置的肉身获得了永恒的神圣的装饰——不朽。”^[4](Clement, paedagogus, III, 1.)

正是肉身复活的教义把基督教同其他宗教区别开来,但也是至今最令人难以理解的地方,西方有研究者无不感慨地指出:“今天,对于许多人来说,‘复活’一词毫无意义。他们发现复活的观念不仅难以理解,而且难以置信。我们需要记住的是,这个词从来就不是容易理解的或可信的——这就是为什么耶稣的朋友们感到诧异的原因所在。对于犹太人来说,一个被处决的罪犯被上帝从死里复活,这整个故事就是一块‘绊脚石’,是阻止他们严肃认真的思考耶稣事件的障碍。对于巴勒斯坦之外有教养的人们而言,这简直就是‘废话’。一些基督徒也发现,他们无法理解它的意思。”^{[1](P121)}但是,肉身复活的观念在基督教是绕不开的,它决定于更高级的教义:言成肉身。无限的、完美的言同有限的、不完善的肉身作为异质的存在,本不可能合一,但言却成了肉身,唯一的解释就是肉身也能复活,能在自身中实现本质的转换,达到和言的同质化。复活后的耶稣虽然仍是人的样式,但已然同质于神的形象,获得了无限的、完美的特性。然而,如何才能实现肉身的复活呢?在一般宗教中,复活意味着由假丑恶到真善美的全新转换,而原来的肉身则是假丑恶的象征,同代表着真善美的神灵形象相对。保罗在谈到耶稣形象时也把“人的样式”同“神的形象”相对而论。在这样

的二元对立中,精神性的复活很容易理解,即只要离弃肉身就行了,可如何理解肉身的复活呢?

解释的任务历史地落到了保罗和其后伟大的教父们身上。首先,耶稣真的复活了吗?保罗认为这无须证明,因为许多人包括他自己都可作见证,耶稣复活的肉身先是“显给矶法看,然后显给十二使徒看,后来一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其中一大半到如今还在,却也有已经睡了的。以后显给雅各看,再显给众使徒看,末了,也显给我看。”(《哥林多前书》15:5-8)贾斯汀则引证了《路加福音》第24章,耶稣亲自站在门徒中间,让他们看他的手脚,触摸他的肌肤,又当着众人的面吃了烧鱼。贾斯汀指出:“如果在听到这一切之后,有人还要求给复活的证据,那么他就同萨都该人(犹太人的一支,都是有钱有势的贵族,除《摩西五经》外不承认任何经书,也不信任任何解释——作者注)没什么两样了,因为复活肉身是上帝的能力,超出了所有的推理,因信而立,见之于上帝的作品。”^[4](Justin, Fragments, IX.)在贾斯汀看来,上帝创造了世界万物,当然也能使身体复活,这是不证自明的事。那么,又是如何复活的呢?有人问保罗:“死人怎样复活,带着什么身体来呢?”他回答说:“无知的人哪,你所种的,若不死,就不能生!并且你所种的,不是那将来的形体,不过是籽粒,即如麦子,或是别样的谷。但神随自己的意思给它一个形体,并叫各等籽粒各有自己的形体。”(《哥林多前书》15:36-38)又强调“凡肉体各有不同”,“所种的是必朽坏的,复活的是不朽坏的;所种的是羞辱的,复活的是荣耀的;所种的是软弱的,复活的是强壮的;所种的是血气的身体,复活的是灵性的身体。若有血气的身体,也必有灵性的身体。”(《哥林多前书》15:42-44)大概是问的人太多,所以保罗的回答显得很不耐烦,甚至于动怒,骂问的人无知。但也不能怪问者烦人,因为保罗的回答也的确不能令人满意。实际上,保罗只是说明了肉体复活以及完美肉体的存在是可能的,但终究没能解释“怎样复活”的问题。不过保罗的确给人们描述了一个肉身复活后的新世界,肯定了肉身可以完美的特性,而这一点在复活的教义中至关重要。

同保罗一样,贾斯汀大概也经常被人质问。问题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首先复活的肉身是否完好?有人认为,复活的肉身必定是他死时的样子,换句话说,如果死时是一只眼,那么复活时就是独眼龙;如果死时断了条腿,那么复活时就是瘸子;如果死时身体的任何部分受了伤害,那么复活时就是残废。贾

斯汀的回答是,基督能使瞎子重见光明,瘸子重新走路,就能复活一个完好的肉身,“如果在世上,他医治肉身疾患,使身体完整,那么在复活时他更会这么做,因此肉身将会完好无损地出现。”^[4](Justin, Fragments, IV.)其次肉身是否值得复活?很多人认为,肉身是世俗的存在,充满了所有的罪恶,迫使灵魂同它一起犯罪,因而不值得复活。贾斯汀则认为肉身是按照上帝的形象造的,本性非恶,“言不是说了吗?‘让我们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人是什么?上帝指的明显是肉身的人,因为言说:‘上帝用尘土造人。’很显然,人是按照上帝的形象造出来的肉身。那么,说上帝按照自己形象创造出来的肉身是可鄙的且一钱不值,这不是很荒谬吗?”^[4](Justin, Fragments, VII.)最后灵魂和肉身是怎样的关系?自毕达哥拉斯至柏拉图的古希腊传统都认为,灵魂是不朽的,肉身是可朽的,不可能复活。贾斯汀则认为灵魂和肉身是不可分的,至少基督在复活时并没有离弃肉身,“复活是死去肉身的复活。因为精神是不灭的,灵魂在身体之中,没有灵魂身体不能生存。身体一旦被灵魂抛弃就不存在了。身体是灵魂的寓所,灵魂是精神的寓所。”^[4](Justin, Fragments, X.)

可见,肉身的复活就是残缺的完善,丑恶的祛除。复活后的身体也必然是完美的,这不仅表现为形式上的“完好无损”,更表现为肉体 and 灵魂的合一。亚历山大的克莱门赞叹说:“有谁比主更值得赞美呢?但那不是因为眼睛可见的肉身的美,而是他所展现出来的灵魂和身体合一的真正的美,这在灵魂是慈善,在身体,也即肉身,是不朽。”^[4](Clement, paedagogus, III, 1.)复活了的耶稣基督光芒四射,完全摆脱了丑的阴影,当着众人的面,以肉身“被带到天上去了”。当然,耶稣的复活是为了众人,奥古斯丁说:“主耶稣基督言成肉身,取了奴仆的样子,成了顺从的榜样,以至于死在十字架上,不过是为了通过他最仁慈的恩典,把生命赐予那些人们,使之成为他身体的一部分。”^[6](Augustine, On the Merits, I, 39.)因此,复活也应该适合于每一个人,圣·巴西略说:“一个在邪恶中沾上污点的人,只要洗净了耻辱,回归本真的美,如此这般地清洗了高贵的形象,恢复了它原本的形式,就可能接近圣灵。”^[6](Basil, On the spirit, IX, 2.)而在早先的克莱门看来,“当灵魂被圣灵充满,激发出了源自上帝的光芒四射的魅力——正义、智慧、坚韧、节制、爱善、谦逊,以及所能见到的最灿烂的色彩,——于是,肉体的美也得到培养,肢体匀称,肤色白皙。”^[4](Clement, paedagogus,

III, 7.)用今天的话来说,这是一种整体的精神气质的美,一种全新的精神风貌,这也正是复活的含义。

到公元4世纪,复活的教义就已经以“使徒信经”(The Apostles' Creed)的形式确立了至高的权威。使徒信经中明确写道:“耶稣基督是我们主唯一的儿子,由圣灵受孕,自处女马利亚而生,在庞休斯·彼拉多手中受难,被钉十字架,死后埋葬,第三天他从死里复活,升上天堂,坐在全能圣父的右边。”^[7](P1169)复活了的耶稣祛除了所有的丑陋,成了绝对完美的形象,更重要的是这完美的形象是一个同所有人都一样的真实的肉身。这对基督教的重大意义自毋庸讳言,在西方美学史上也是值得一书的。众所周知,在古希腊,现实的美特别是人的美虽得到正面的肯定,但神才是完美的存在,又由于人和神是对立的,从而决定了人以及现实的任何存在无论怎样美都是有缺陷的。这诚如赫拉克利特所言,最美丽的猴子与人类比起来也是丑的,而最智慧的人和神比起来,无论在智慧、美丽和其他方面,都像一只猴子。然而,耶稣的死而复活却把人和神两个原本对立的世界统一起来,人和神实现了同质化,自此人也就可以像神一样完美了。克莱门就曾对人大唱赞歌:“他有言的形式,按照上帝的形象造成,他是美的,无需任何装饰:他所具有的就是美,真正的美,因为美就是上帝,人于是成了上帝,既然这正是上帝的意愿。”^[4](Clement, paedagogus, III, 1.)神、人实现了一体。

就像基督教文化产生于“二希”文化的融合,耶稣复活的身体美学也明显可以见出“二希”美学思想的烙印。希伯来人相信是上帝创造了世界,而且人还是按上帝的形象创造出来的,因而无物不美,“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创世记》1:31)这无疑是对世俗美的肯定。耶稣赞美“野地里的百合花”说:“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他所穿戴的还不如这花一朵呢!”(《马太福音》7:29)明显继承了上帝创世无物不美的精神。然而,希伯来人终究是崇尚精神美的典范,形式美或具体到人的肉身美其实是无足轻重的。这一点直接决定了基督教对灵魂美的推崇,用塔塔科维兹引用奥利金教父的话说,就是非迪亚斯的宙斯雕像也比不上一个高尚灵魂的美。^[9](P8)要知道非迪亚斯是最伟大的雕塑家,其宙斯雕像一直被认为是古希腊雕塑艺术的极致。但是,取了“奴仆形象”的耶稣提供了契机,迫使基督徒们在形式美上做出解释,古希腊人崇尚形式的美学思想有了用武之地。事实上,当奥利金拿非迪亚斯的宙斯雕像同高尚的灵魂相比时,古希腊美学传统

中的形式美因素就已经同希伯来富于东方传统的精神美因素不可分了。而只有精神和肉体的结合才会有真正的“美人”。这也算是早期基督教对美学的一个贡献吧,只不过在后来的发展中,精神美的思想很快就又淹没了形式美的因素,且越发玄远难测了。

[参考文献]

- [1] Alan T. Dale, *Portrait of Jesus*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9.
- [2] Stephen Fields, *the Beauty of the Ugly: Balthasar, the Crucifixion, Analogy and God* [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ystematic Theology* Volume 9 Number 2 April 2007.
- [3] (英)詹·弗雷泽著,刘魁立编,徐育新等译. 金枝精要

——巫术与宗教之研究 [M].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1.

- [4] *Nicene and post - Nicene Fathers*, I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4.
- [5] 孙柏. 丑角的复活——对西方戏剧价值重估 [M].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02.
- [6] *Nicene and post - Nicene Fathers*, II. (Peabody, Mass.: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4.
- [7] *Systematic Theology*, written by Wayne Grudem. Leicester: Inter - Varsity Press, 2000.
- [8] Wladyslaw Tatarkiewicz, *History of Aesthetics*, Vol. II. trans. R. M. Montgomery, ed. C. Barrett. Mouton: Polish Scientific Publishers, 1970.

[责任编辑 张 伟]

A Tentative Study on the Ugly and Beauty of Jesus Christ

PAN Dao - zheng

(College of Chinese, Tianjin Foreign Studies University; Tianjin 300204)

Abstract: Crucified Jesus became guilt offering; the sacrifice is usually ugly according to old tradition and this is just the appearance of Jesus in suffering; the common people saw a clown in comedy while the Christian found “a man of God” who shoulders the evil of all man willingly. In the context of Christian, Jesus died and rose; He got rid of evil and became beautiful eventually. The resurrection included the revival of body, so it broke the limit between man and the god and was considered, for the first time in the history of aesthetics, that human body could be perfect just like the god.

Key words: Crucifixion; Ugly; Jesus; Resurrection; Body